《山海經》巫書説批判 -重申《山海經》為原始地理志

陳連山*

摘 要

魯迅首倡的《山海經》是「巫書」的說法,經過袁行霈和袁珂先生的發展 而影響巨大。本文重新審核了「巫書說」的立論根據,發現其中存在諸多不足。 而從《山海經》本身的主要內容、框架結構以及社會背景賦予該書的時代特徵 來判斷,《山海經》的性質是當時的國家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志。

關鍵詞:《山海經》、巫書、地理志、魯訊

北京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Critique of the Hypothesis to Identify Shanhaijing as a Witchcraft Book: A Restatement That Shanhaijing Is Ancient Geographic Records

Chen Lian-shan*

Abstract

Lu Xun put forward the hypothesisi to identify Shanhaijing as a witchcraft book firstly. Yuan Xingpei and Yuan Ke developed this theory. Checking up the basis of the theory, I find there are many problems in it. Acording to the content and the frame of Shanhaijing, it is the ancient national geographic record.

Key words: Shanhaijing, Witchcraft Book, Geographic Records, Lu Xun

^{*} Associate professor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department of Peking University

《山海經》巫書説批判 -重申《山海經》為原始地理志

陳連山

一、前言

由於內容虛實參半,《山海經》的性質在學術界一直存在爭議。古代學者 大致分兩派,強調其眞實性的一派主張《山海經》歸屬史部地理類或五行類, 而強調其虛構性的另一派則主張歸入「小說」類。隨著現代學術的發展,分科 越來越多,越來越細。不同學科的學者大多根據《山海經》中包含本學科的內 容來判斷《山海經》的性質。於是,關於《山海經》性質的說法越來越多。「地 理志 |、「博物志 |、「綜合志書 |、「圖騰志 |、「歷史 |、「神話淵府 |、「巫書 |, 甚至於出現了「百科全書」的說法。由於各個學科之間很少溝通,上述彼此不 同,乃至於互相對立的說法竟然相安無事,長期共存。

其中在文學界影響最大的是魯汎倡導的「巫書」說。翻檢十幾種中國 文學史著作,談到《川海經》性質者大都定爲巫書。但是,學界也有反對 的聲音。林辰發現〈山經〉所記物產與所記神靈祭祀內容在數量上存在懸 殊差距,又認定《山海經》全書只是沾染了當時社會的巫術色彩,其本質 並非巫術。所以,林辰說:「《山海經》是『古之巫書』說,其立論邏輯是: 誇大《山海經》怪誕的一面,從而把書中的少數視爲多數,將非本質的記

4 新世紀神話研究之反思

載,說成是本質的記載。」「這種批評意見非常尖銳,可惜以讀後感形式發表在非正式學術刊物上,十幾年來影響寥寥。林辰對「巫書說」的清理比較簡略,對《山海經》性質的研究也沒有展開討論。

本文將全面檢討「巫書說」的來龍去脈及有關論據,加以分析批判。同時,我不同意《山海經》可以分屬不同學科的說法,當然不同學科可以研究它。一般書籍都應該有一個基本性質,進而歸屬某個現代學科。簡單地根據《山海經》中包含各種內容,就認爲它可以分別歸屬不同學科,我覺得那是局限於單一學科眼光,或回避矛盾的結果。因此,本文最後將依據史料和地理學界的研究成果重申《山海經》的性質是原始地理志。

二、對「巫書」說主要證據的審核

把《山海經》視爲巫書,源於魯迅《中國小說史略》:

《山海經》今所傳本十八卷,記海內外山川神祗異物及祭祀所宜,以爲 禹益作者固非,而謂因《楚辭》而造者亦未是;所載祠神之物多用糈(精 米),與巫術合,蓋古之巫書也,然奏漢間人亦有增益。²

魯迅自幼喜愛《山海經》,成年後買過多種版本。他對《山海經》的喜愛和研究主要是出於文學興趣。所以,他對其中的超自然內容,特別是神話,非常關注。《山海經》的地理志性質經過《禹貢錐指》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的批判已經動搖。而據其記錄神話最多判斷爲「小說」或神話書也不符合實際,所以魯迅提出的這一推測性結論(「蓋古之巫書也」)是值得重視的。3《山海經》

¹ 林辰:《〈山海經〉不是巫書——讀〈中國神話學〉想起的》,《中國圖書評論》,1995 年,第8期,頁47。

² 《魯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頁18-19。

³ 孫昌熙:《魯迅和〈山海經〉》,《東北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9年,第1期,頁100。

的確具有一定的巫書色彩,山神祭祀活動與巫、祝密切相關,魯迅的推測有一 定的合理性。但是,魯訊的推測並不符合《山海經》的全部內容。他概括《山 海經》所記是「海內外山川神祇異物及祭祀所官」, 有明顯偏差。《山經》記錄 「異物」雖多,但是以金銀銅鐵玉等礦產爲主,鳥獸草木也是虛實參半⁴,絕 對不都是「異物」。《海經》以下多是遠方奇異國族,神靈不多。

當大陸文學界全面發展魯迅的推測,並斷定《山海經》是「古之巫書」的 時候,「巫書」說的缺陷就逐步嚴重了。魯迅之後,力主「巫書」說的是袁行 霈和袁珂兩位先生。他們的主要論文是袁行霈先生的《〈川海經〉初探》(1979) 和袁珂先生的《〈山海經〉「蓋古之巫書」試探》(1986),袁珂先生在《中國神 話史》(1988) 和《中國神話通論》(1991) 等著作中也反復強調此說。我將以 兩位袁先生所提供的主要論據,分析「巫書」說存在的問題。

袁行霈先生主張《山經》成書於戰國初年或中期,《海經》成書於秦或西 |蓮初年,《荒經》以下五篇是劉歆從《海經》分離出來的。袁先生認爲:古代 巫覡社會地位重要,通曉神話、祭祀、占卜、舞雲、地理、博物、醫藥等多種 學問和技能,而《山經》記錄的山川之號、禎祥變怪、鬼神之事、金玉之產正 是巫的神話、地理、博物知識。《山經》的藥物與藥效,是巫覡的醫術。巫舞 也見於《山經》。所以,《山經》是「巫覡」之書5。而戰國晚期至秦漢時代, 方十之學盛行,誇言海外荒遠之地;而正與《海經》所言「海上殊方異域,神 人所居,怪異所在」相合,所以《海經》是「方士」之書。6

我以爲:袁行霈先生總結古代巫覡的知識技能是正確的。但是,忽略了其 他職業的人也必須具有這些知識技能。以祭祀知識來說,國之大事,惟祀與戎。 最重要的祭祀是天子和國君負責的,並不只是巫覡壟斷的知識技能。以地理知

參看生物學家郭郛《山海經注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

袁行霈:《〈山海經〉初探》,見《當代學者自選文庫‧袁行霈卷》(合肥,安徽教育 出版社,1999年),頁15。原載《中華文史論叢》,1979年,第3輯。

袁行霈:《〈山海經〉初探》,見《當代學者自選文庫‧袁行霈卷》(合肥,安徽教育 出版社,1999年),頁17。

6 新世紀神話研究之反思

識而言,政府更加需要,軍事家更加需要。《山經》的內容其實更加符合古代國家政府的需要(下文詳論,此處不贅),而不僅僅是巫覡的需要。因此,袁先生從古代巫覡的知識技能與《山經》內容的一致性來立論就存在漏洞。另外,袁先生認爲古代巫覡地位重要,但是忽略了這些巫覡的主人。巫覡固然重要,但是在戰國時代已經完全從屬於政府。他們的知識技能是用來爲政府服務的。當時「祀」的重要性已經遠遠無法跟「戎」相提並論。《山海經》所記物產的軍事政治意義在《五藏山經》的結尾處以大禹的口氣說得很清楚:

天下名山,經五千三百七十山,六萬四千五十六里,居地也。……天地之東西二萬八千里,南北二萬六千里,出水之山者八千里,受水者八千里,出銅之山四百六十七,出鐵之山三千六百九十,此天地之所分壤樹谷也,戈矛之所發也,刀鍛⁷之所起也。能者有餘,拙者不足。封於太山,禪於梁父,七十二家。得失之數,皆在此內,是謂國用。

這段話也見於《管子·地數》。不論二書何者首創此論,它都能揭示《山經》的性質和功能不在於巫術,而在於國事。

《海經》(包括《荒經》以下)內容在今天看來的確很像幻想,跟方士之學有類似之處。但是,戰國或更早時期的海荒知識由於交通不便,往往得之傳聞,其中幻想色彩必然濃厚。戰國時代的《穆天子傳》就是一個例證。方士之學可能就是利用原來的傳聞發展起來的,《海經》的時代比秦漢早(我不同意袁行霈先生關於《海經》年代的判斷)。因此,不能根據《海經》與方士之學的某些一致之處就判斷它是「方士之書」。我以爲,《海經》的知識也是當時國家的需要。例如《周官·夏官》云: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

⁷ 鍛:袁珂認爲當爲「幣」。見《山海經校注》(巴蜀書社,1993年),頁221。

五式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8

雖然職方氏掌握的遠方國族知識未必宣實有用,但是,在交涌限制下,彼此幾 平無交往,這些幻想色彩濃厚的「知識」在當時並不能得到驗證,從而得以長 期存在。

袁珂先生對《山海經》性質的論述似乎存在一些互相抵牾之處。其《山海 經箋疏·序》中說它是「史地之權輿」、「神話之淵府」⁹。其《〈山海經〉』「蓋 古自巫書』試探》說:「……它是神話與各種文化歷史知識雜糅、具有多學科 性質的書籍。 | 10 但是, 這些抵牾之處在「巫書| 說之下都統一了起來, 因爲 巫師的知識就是虛實相間的。袁珂先生這篇文章論證魯汎猜想的方法跟袁行霈 先生不同。首先, 袁珂先生認爲《山海經》託名大禹作, 而大禹是巫師之祖(「巫 稱禹步 1), 所以應該是巫師託名祖師而作。這個論據比較牽強。大禹也是夏朝 開國之君,依據同樣的邏輯,也可以推論是後代君主託名而作。其次,袁珂先 生受到少年時代所見巫師「打保符」活動懸掛各種鬼神圖畫並在儀式活動中唱 出圖書內容的啓發,認爲:以圖書爲主的《海經》「所記的各種神怪異人,大 約就是古代巫師招魂之時所述的內容大概。|11 這個論據基本屬於猜測,沒有 說服力。第三,袁珂先生認爲《山經》主要本於九鼎圖像,而九鼎是奉享「上 帝鬼神丨和「使民知神奸,不逢不若」的,都與巫術有關。學界對於楊愼提出 的《山海經》起於九鼎的說法基本不予采信。夏代鑄九鼎只是古史傳說。即使 周代鑄造九鼎,但是九鼎圖也無法包括《山經》那樣豐富的內容。尤其不可能 包括《山經》中存在的大量禽獸的叫聲——「其名自叫」、「其聲如嬰兒」。所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861。

袁珂:《山海經箋疏》(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頁1。

¹⁰ 袁珂:《〈山海經〉「蓋古之巫書」試探》,中國《山海經》學術討論會《〈山海經〉 新探》(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6年),頁232。

¹¹ 袁珂:《〈山海經〉「蓋古之巫書」試探》,中國《山海經》學術討論會《〈山海經〉 新探》(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6年),頁237。

以,袁珂先生的這條證據也不能成立。

袁珂先生在《中國神話通論》中提出四個論據¹²。第一,《山海經》記載 巫師活動的地方很多。對此,林辰批判說誇大了巫師活動的數量。第二,《山經》各篇末尾記載了祭祀山神的典禮和祭物,「皆爲巫術活動的具體表現」。對此,林辰批評說不僅誇大,而且誤解這些祭祀之禮。但是,林認爲這些都是「各氏族的風俗」,不一定都是巫師操作。我不同意林辰的說法,因爲《山經》的各條山系都是跨省區的,上古時代沒有哪個氏族佔據這樣大的地盤。每個山系的神靈具有同樣的模樣,享受同樣的祭祀之禮;南、西、北、東、中的所有神靈還具有結構上的對應關係,顯示出內在的統一性。所以,我判斷這些祭禮是國家統一規定的儀式(詳後)。第三,袁珂先生認爲神話是古代宗教的重要內涵,《山海經》所集神話最多,可見與巫教關係密切。我以爲完整的神話在《山海經》中不過八條,占全書比例不大。而且,這樣的知識在戰國或更早時代應該是普通人都能掌握的,不必是巫師專有。第四條證據和《〈山海經〉「蓋古之巫書」試探》中第一條證據相同,我不再贅述。

通過以上逐條審核《山海經》「巫書」說的證據,我認爲它們或者事實清楚,但是推論有漏洞;或者事實本身就不可靠。因此,我認爲《山海經》「巫書」說不能成立。

我在前邊討論過程一直運用「國家立場」,而學界有一種說法認爲《山海經》是民間著作。如果我不能說明《山海經》的國家性質,那麼我的討論就是無的放矢。爲此,有必要進一步從正面論證《山海經》的性質。

三、《山海經》性質之我見

我認爲《山海經》是遠古時代的地理志。上述兩位袁先生都不否認《山海經》中包含地理知識,只是根據這些地理知識的幻想色彩濃厚,認爲它們不具

¹² 袁珂:《中國神話通論》(成都,巴蜀書社,1991年),頁2-3。

有實用價值。所以,要確定我的看法,需要克服有關《山海經》地理記載不可 靠的三個隨礙。

第一,《山海經》中大多數地名不見於漢晉以來記載,難以指示其具體地 理位置。這可能是因爲古今地名變化導致的,也可能是因爲這些地名本來就是 作者得自傳聞,與值實存在的地名之間存在差異。

第二,《山海經》的地理敍述往往存在很大誤差,這在我們看來是確定《山 海經》地理志性質的又一大障礙。但是,歷史地理學家譚其驤《〈五藏山經〉 的地域範圍提要》研究《山經》記載的山脈走向與里距的可信程度。其結論是: 1、各山之間的方向完全正確或完全錯誤的都不多,多數都是稍有偏離。2、就 整經(篇)而言,所載方向一般都基本正確,或稍有偏離,錯誤的只是個別例 外。3、各川之間里距一般都不正確。各經末尾所載全經總里距一般都大於實 距,有時可達七、八倍至十幾倍,小於實距的是個別例外。4、晉南、陝中、 豫西地區記述最詳細最正確,經文里距與實距相差一般不到二倍;離開這個地 區越遠,就越不正確¹³。雖然存在這些誤差,但是譚其驤依然斷言:「……《山 海經》其他部分可以說都是語怪之書,而《五藏山經則無疑是一部地理書。上 對於《山海經》的地理志性質,地理學界沒有爭議。

第三,在《山海經》地理敘述中又摻雜了大量的神怪內容。雞頭龜身蛇尾 的旋龜,九尾狐狸,三頭一身的人,三身一首的人等等。還有各種紹自然的神 靈,像鳥身龍首的山神,狀如黃囊的帝汀等等。這些在現代人看來屬於想像虛 構的內容是確定《山海經》地理志性質的最大障礙。但是,我以爲這是鬼神信 仰盛行的遠古時代的眞實寫照,《山海經》是原始的地理志,跟現代地理志當 然存在差異。在這方面,王庸《中國地理學史》的觀點頗爲通達:「後世以地 理知識進步之目光觀《山海經》,誠有如《提要》所謂『百不一眞』之概。然 吾人試設想原人心理之態度以觀《山海經》,則彼離奇怪誕,模糊恍惚之事,

¹³ 譚其驤:《〈五藏山經〉的地域範圍提要》,見《山海經新探》(四川省社會科學院出 版社,1986年),頁13。

在古人心目中,實皆深信而不疑。且其所述事物,雖非全出親見親聞,實皆有相當根據與來歷,非若小說家之空中樓閣,多憑想像者可比。」¹⁴在承認《山海經》為原始地理志的前提下,他也沒有忽視其中的虛構內容。他的結論是:「總之《山海經》一書,大體雖爲原始地理志性質,而內容複雜,方面至多。」
¹⁵ 我想,王庸的看法,可以驅除神怪內容對判斷《山海經》地理志性質的障礙。

因爲上述問題的存在,清代《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評《山海經》:「書中序述山水,多參以神怪。……案以耳目所及,百不一眞。」於是,否定《山海經》地理志性質,把《山海經》定爲「小說之最古者」。四庫館臣以「耳目所及」爲根據,其結論似乎是鐵板釘釘,無可質疑。其實,他們的看法存在一個大疑問:雖然地理學是實踐性學科,但是,簡單的「耳目所及」是無法看到古代地理景觀的。《山海經》描述的遠古時代地理景觀與今天大不相同,當然不能直接用「耳目所及」來直接驗證。何況清代前期歷史地理學並不發達,要想確定《山海經》所述地理內容的眞實性的確存在困難。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對於四庫館臣指責《山海經》「道里山川,率難考據」作出的回答是:「亦其時治之者未精爾。後來畢沅、郝懿行二家,其於道里山川,多能言之鑿鑿,絕非憑空杜撰。」16

從今天的眼光來看,《山海經》的內容的確大大超出了現代地理志的範圍, 尤其是其中敍述了許多超自然因素,使其科學性質大打折扣。生物學家郭郛《山 海經注證》力圖恢復《山海經》關於動植物記錄的科學性質,因此,不得不大 量刪除其中神怪內容。但是,我仍然堅持其地理志性質。其中主要有三個方面 的根據。

第一,《山海經》的主要內容及框架結構屬於地理志性質。全書完全按照 地理方位,逐一介紹山嶺、河流、物產、神怪,以及海內外各種人群,是典型 的地理志架構。

¹⁴ 王庸:《中國地理學史》(商務印書館,1938年),頁6。

¹⁵ 王庸:《中國地理學史》(商務印書館,1938年),頁9。

¹⁶ 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中華書局,1980年),頁1122。

第二,《山海經》中的怪異內容是遠古地理志的共同時代特徵。由於遠古 時代的精神生活中宗教迷信居於統治地位,科學不夠發達,所以怪物對於當時 的人們是一種「值實」存在。他們在地理志中記錄這些現象是十分正常的,決 非故意浩假虚構。這種情況不僅出現在《山海經》,其實歐洲古代地理書也是 這樣。直到清初,傳教十南懷仁等作《坤輿全圖》,其中也羅列不少怪物。因 此,不能因爲《山海經》中存在怪異內容而否定其地理志性質。而且記述怪物 並非《山海經》的目的,也不是《山海經》的主要內容,雖然後代一般讀者最 關心此類內容。人們對於《山海經》多記怪物的印象很大程度上是因爲忽略了 其中不太吸引人注意的客觀性地理知識,比如《五藏山經》大量客觀性質的山 名、水名、里距,以及礦物、植物知識。

第三,《山海經》中系統的山神崇拜和宗教祭祀活動是遠古時代地理學的 天然內容之一。周人把山海資源視爲天賜寶藏,爲了保有這一切,自然需要那 些負責堂管地理資料的官員與神靈打交道。這是當時流行的自然崇拜的—個組 成部分。山神祭祀儀式是出於控制礦產資源的目的而採取的宗教措施。《管子· 牧民》云:「順民之經,在明鬼神,祇山川。……不明鬼神,則陋民不悟;不 祇山川,則威令不聞。 | 《管子》的作者涌渦發展鬼神信仰來教化民衆,涌渦 祭祀山川來強化政令的傳播與執行。在這種思想指導下,爲控制礦產資源,《管 子‧地數篇》又云:「苟山之見其榮(引者注:礦苗)者,君謹封而祭之。距 封十里而爲一壇,是則使乘者下行,行者趨。若犯令者,罪死不赦。 | 17 這正 體現了這種山川祭祀的實用目的。因此,《山海經》雖然包含宗教內容,但是, 它仍然是一部實用性地理志著作,而不是專門的所謂「巫書」。其實,這些純 粹宗教性的內容在書中只是很少一部分,全書主要內容仍然是地理志。所以, 筆者以爲僅僅根據《山海經》敍述了神怪就否定其地理志性質是不正確的。

從理論上說,《山海經》屬於一個十分古老的知識系統,其中客觀知識和 主觀想像混融一體,虛實難分。即使到了《漢書‧藝文志》,其圖書分類系統

¹⁷ 周翰光、朱幼文、戴洪才:《管子直解》(復旦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06。

也是把科學性質的著作(天文學、地理學、醫學等)與巫術著作(占卜、堪輿、神仙)都列入「數術略」。《山海經》就被歸入所謂「數術略形法家」。我們確定《山海經》屬性的正確方法應該根據其在原始文化系統中的具體位置和實際功能,而不應根據後來人的觀念體系來定。因爲後代各種知識系統中,客觀知識(天文學、地理學、數學)逐步獨立於神秘觀念之外,與《山海經》所處的原始文化環境大有不同。所以,後代不同學者根據自己時代的觀念來確定《山海經》的性質就出現很多分歧。《隋書·經籍志》把《山海經》列入地理類之首。但是,宋代《道藏》收錄《山海經》,是把它看作宗教性著作的。《宋史·藝文志》把它歸入五行類,視爲堪輿巫術。《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把它歸入小說家,現代學者的歸類更是五花八門。這一系列的矛盾反映了後代學者根據各自的知識系統來定位這部古書存在的困難。《山海經》的寫實因素和虛構因素在不同時代、不同學者那裏各有側重,這是《山海經》學術史上對於此書不同定性的根本原因。所以,後代學者對於《山海經》歸屬問題的不同看法反映了《山海經》在不同時代所發揮的不同功能,也反映了不同時代社會文化和知識體系的發展狀況。

四、《山海經》的國家屬性

我認爲,《山海經》是地理志,而且是國家統一編制的自然地理志和人文地理志。

《五藏山經》記錄各種礦產資源非常之多,僅金屬就有金、黃金、赤金、白金、銅、金銅、赤銅、銀、赤銀、赤錫、金錫、鐵等等,其中「多鐵」的地方約37處¹⁸,「多銅」的地方約25處,「多金」(其中大多都應該是銅¹⁹)的地

¹⁸ 學界否定《山經》成書於戰國以前的最主要證據是其中出鐵之山太多,而根據目前 考古資料,鐵器在春秋時代不多見,而其普遍使用則在戰國中期以後。如袁珂《〈山 海經〉寫作時地及篇目考》,見《中華文史論叢》第七輯,頁 163-165。此說不確。 筆者認爲:第一,當時所謂探礦術實際是不準確的,其數字不能完全反映當時實際

方約 140 處,「多玉」的地方約 214 處。這一切顯示出《山經》的作者,或編 輯者十分重視礦產資源。《五藏山經》中記錄山區物產的先後順序也值得注意, 它對每一口的介紹中一般都是先介紹礦產,金、玉、銅、鐵、錫等等,然後才 涉及草木、動物等。先列礦產、後列草木動物、這應該是按照其對於國家的重 要性的順序排列的。這些礦產對於當時的普通民衆並沒有特別意義,所以,《山 海經》不是民間著作。

《五藏山經》的結尾處以大禹的口氣總結全書的價值說:

天下名山,經五千三百七十山,六萬四千五十六里,居地也。……天地 之東西二萬八千里,南北二萬六千里,出水之山者八千里,受水者八千 里,出銅之山四百六十七,出鐵之山三千六百九十,此天地之所分壤樹 谷也, 戈矛之所發也, 刀鎩20 之所起也。能者有餘, 拙者不足。封於太 山,禪於梁父,七十二家。得失之數,皆在此内,是謂國用。

這段話充分說明了《五藏山經》所做記錄的政治意義。地理空間和物產資 源是建國的基礎,是百姓生活的根據,又是戰爭發生的根源。有能力者擁有的 資源綽綽有餘,無能力者資源短缺。國家的得失興衰,無不仰仗於它所擁有的 地理資源。由此可見,作者的寫作目的極其鮮明,就是要使國家瞭解這一切, 掌握這一切。

古代國家對於地理資源的實際控制與上述觀點完全一致。山、海資源在古

鐵礦數字。第二,礦山發現之後還要經過開採、冶煉、鑄造等技術過程才能進入使 用,所以鐵礦的記錄比鐵器普遍使用要早。第三,考古學發現本身具有局限性。考 古少見者不一定少,未見者更不一定就不存在。所以,不能簡單根據《山經》所記 鐵礦多就否定它出於戰國以前。

¹⁹ 伊藤清司也認爲:「包括赤金在内的金一般應理解爲銅。」見《中國古代文化與日 本》,張正軍譯(雲南大學出版社,1997年),頁425。郭璞注以赤金爲銅,白金爲 銀。

鍛:袁珂認爲當爲「幣」。見《山海經校注》(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頁221。

代長期由國家專控,即所謂「山海之禁」。主要是控制山區的礦藏——銅、鐵之類,和海水煮鹽。前者是武器和鑄幣的原料,後者是賦稅重要來源,都直接關係到國家興衰。《逸周書》云:「古者諸侯不過百里,山、海不以封。」諸侯國的規模控制在百里以下,同時其中的山、海還不屬於諸侯。爲的是防止諸侯控制山海資源,萌發造反之心。同時,《五藏山經》又記錄全國山脈分佈,河流走向,關係到各地之交通(至於其準確與否是另外的問題),也具有軍事意義。《周官·夏官》中有專門官員:「司險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²¹ 另外,《五藏山經》中記載的怪物,往往有關於戰爭、豐歉等的徵兆。《周官》中的「山師」、「川師」通過瞭解和控制這些資訊來實現對於權力的控制。

《山海經》內容的重要性還可以從《周官》的政治制度看出一二。《周官》 的年代有爭議。按照錢穆的考證,《周官》爲戰國晚年書²²。其內容反映了周 代社會的一些方面。《周官》中有各種掌管地理資料,以便利用其中資源開展 工作的官職。例如:

《天官》云:「司書掌邦之六典,……邦中之版,土地之圖。」23

《地官》云:「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²⁴

《地官》又云:「遂人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圖經田野,造縣鄙形體之法。」 ²⁵「土訓掌道地圖,以詔地事,道地慝,以辨地物,……」²⁶

²¹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844。

²² 錢穆:《兩漢經今古文平議·周官著作時代考》(商務印書館,2001年),頁462。

^{23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682。

²⁴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702。

²⁵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740。

²⁶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747。

《夏官》云:「司險堂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阳,而達其道路。」27 《夏官》又云:「職方氏堂天下之圖,以堂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 夷八蠻七聞九貉五式六秋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 | ²⁸ 地圖以及其中標記的各種資源成爲多個政府職能部門掌握的必備資訊,可以看 出《周官》的作者是多麼重視地理知識。而且,這種資料的使用範圍還分成不 同的等級,司書只掌握本邦國的「邦中之圖」,司險才「掌九州之圖」,只有大 司徒和職方氏才「掌天下之圖」,其內容也最爲全面。由此可知,這套等級制 可能屬於機密等級,高級官員才能堂握更加全面的地圖。因此,不會讓普通人 接觸這些地理資料,尤其是其中大司徒和職方氏所掌握的「天下」一級的地理 資料。仔細體味職方氏所掌握的材料,它與《山海經》全書所寫內容具有某種 一致性。既有國內的,也有國外的。既有自然知識,又有人文知識。這就暗示 了與《山海經》同類型的圖書的重要性。

從《五藏山經》中系統的山神崇拜和祭祀山神儀式看,它是系統的國家宗 教,跟各地自然生長的、彼此差異巨大的民間信仰無關。

古代全國性的山川祭祀活動由天子掌握。《禮記·祭法》云:「山林川穀 丘陵能出云,爲風雨,見怪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 亡其地則不祭。 | 《禮記·王制》又云: 「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 ·····諸侯祭 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則祭祀山川之神固爲國家祀典之重要組成部分,天子 祭祀全國所有山川,諸侯只能祭祀自己轄區內的山川。《山海經》中東、南、 西、北、中山範圍遍及全國。可是其中的全部山神具有相當系統化的外形。《南 山經》中的山神的形狀分別是「鳥身而龍首」、「龍身而鳥首」以及「龍身而人 面」,都有超現實的龍的部分形體,它們之間相當一致。《西山經》中的山神則 分別是「人面馬身」、「人面牛身」、「羊身人面」,都是用人和常規家畜的一部 分彼此組合而成,它們之間也存在一致性。《北山經》的各位山神情況稍微複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844。

[《]十三經注疏》(中華書局,1980年),頁861。

雜,有「人面蛇身」、「蛇身人面」的,也有「馬身人面」、「彘身而載玉」、「彘身而八足蛇尾」,基本採用獸身人面的造型。《東山經》的山神形狀分別是「人身龍首」、「獸身人面載觡」、「人身而羊角」,多數採用人身獸面,與《北山經》的神相反。《中山經》的山神形態則是「人面鳥身」、「人面獸身」、「狀如人而二首」、「人面而三首」等等。《五藏山經》各位山神的形狀基本上都是採用人、獸、龍三者進行組合的結果。這些位於不同地區的神靈彼此相近,不可能是來自不同地區的地方宗教、民間宗教的神靈,而應該是同屬於一種宗教體系,這和前文所言天子對全國山川的祭祀權力是一致的。考察對於這些山神的祭祀方式,也發現它們具有一致性,顯然是國家的系統的祭典的模樣。

國家控制神靈祭祀權,也是爲了鞏固對於礦產資源的佔有。當時人相信礦 產資源等都是山川神靈所賜,人們必須十分虔誠地祭祀山神才能得到礦產資源²⁹。

既然是國家地理志,那麼爲什麼不見於當時其他著作的稱引?正是由於《五藏山經》記錄了全國重要的自然和人文資源,所以,它屬於國家重要材料,甚至可以說是機密,當然不能讓一般人隨便知悉。私人著作引述它更是不太可能,這是《山海經》在戰國時代知者甚少的直接原因。有學者根據其書名直到司馬遷《史記》才第一次出現來判定《山海經》成書於秦漢時代是過分使用「默證」造成的錯誤。

春秋戰國時代,周天子的權威徹底喪失,中國的戰亂分裂局面持續了大約500年。周代王官之學流散了,《山海經》大約也隨之流入某些諸侯國。各諸侯國需要瞭解和掌握本國內部和他國的各種資源,當然包括本國和他國的地理知識。舉凡山川原野,道路交通、物產人文等等。這是戰國時代《楚辭》、《呂氏春秋》等書的身份高貴的作者們能夠接觸《山海經》,並引用《山海經》內容的機會。根據《史記·屈原賈生列傳》,屈原曾擔任左徒。褚斌傑先生考證:左徒在楚國是兼掌內政、外交的重要官員30。所以,屈原創作〈離騷〉、〈天問〉、

^{29 [}日]伊藤清司:《中國古代文化與日本》,張正軍譯(雲南大學出版社,1997年), 頁 423。

³⁰ 褚斌傑:《楚辭要論》(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14。

〈遠游〉得以引用《山海經》內容。西元前256年,秦滅東周,得到了所有「圖 書」資料。《呂氏春秋》是秦相國呂不韋主持,自然也有機會得到《川海經》。

但是,普涌十人依然不能見到《山海經》。因爲,地理資料是各國的高級 機密,絕對不允許外人插手,尤其不允許敵對國插手。《管子‧地數》中,管 子答桓公問天財地用,云:

山上有赭者其下有鐵,上有鉛者其下有銀。一曰「上有鉛者其下有鉒銀, 上有丹沙者其下有鉒金,上有慈石者其下有銅金。1此山之見榮者也。 苟山之見其榮者,謹封而爲禁。有動封山者,罪死而不赦。……此天財 地利之所在也。31

伯高答黃帝「欲陶天下而以爲一家」之方法時,不僅僅是用政治手段封山 禁山,而且加上宗教手段。其文云:

上有丹砂者下有黄金,上有蒸石者下有銅金,上有陽石者下有鉛、錫、 赤銅,上有赭石者下有鐵,此山之見榮者也。苟山之見其榮者,君謹封 而祭之。距封十里而爲一壇,是則使乘者下行,行者趨。若犯令者,罪 死不赦。32

其下文舉串尤獲得葛慮之山、雍狐之山的「金」(銅)以後造成的戰亂爲例, 說明君主壟斷礦產——實際就是戰略物資——的必要性。這段話揭示了山嶺祭 祀的政治目的就是通過設立祭壇禁止他人獲得礦山資源發動叛亂。它表達了 《管子》作者對於地理知識及其代表的國家資源的極端重視。

正是出於現實需要,各國也極力刺探對手情況。荊珂刺秦王,就是用燕國

³¹ 周翰光、朱幼文、戴洪才:《管子直解》(復旦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11。

³² 周翰光、朱幼文、戴洪才:《管子直解》(復旦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06。

督亢之地圖作爲誘餌。這時的封山祭祀,也與控制礦山這樣的理性思考關聯起來。原來的宗教祭山活動,現在成了現實政治活動。所以,在戰國時代那樣的政治局面下,任何全國性質的地理知識自然也會遭到控制。出於政治目的,控制《山海經》的流行也是自然而然的。顧頡剛在《禹貢(全文注釋)》中認爲:「《禹貢》的著作時代正是《山海經》風行的時代」,即戰國後期。但他對於《山海經》曾經風行沒有提出任何證據。所以,王成祖批評此說「顯然是一種主觀設想」³³。筆者認爲:相對於春秋以前的《山海經》完全封閉於周天子那裏,而戰國時代的《山海經》已經散佈於各諸侯國,那麼未嘗不可以說:《山海經》的流傳範圍大了。但是,還沒有到風行的地步。諸侯國的執政者也不希望它從自己手裏再流傳出去。

秦國於西元前 256 年滅東周,後來又統一全國,如願以償獲得了「天下之圖」以及相關資料。等到劉邦攻入咸陽,這些資料自然落入漢軍手中。《漢書‧蕭何傳》云:「沛公(劉邦)至咸陽,……何獨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圖書藏之。沛公俱知天下阨塞,戶口多少,強弱處,民所疾苦者,以何得秦圖書也。」這裏的「圖書」就是地圖和相關的書籍。《隋書‧經籍志》沿襲此說,並有所增益:蕭何「得秦圖書,故知天下要害。後又得《山海經》。」那麼,此時的《山海經》應該仍然是滿足國家統治需要的重要著作,是一般人無法得到的「中秘書」。34

³³ 王成祖:《中國地理學史 (先秦至明代)》(商務印書館,1988年),頁17。

³⁴ 本論文於「新世紀神話研究之反思國際學術研討會」上首見發表,作者另載於《民間文化論壇》,2010年第1期。